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社会保障和卫生健康局 文件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常经经发〔2025〕30号

关于核定常州经济开发区公墓基本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公墓经营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公墓收费管理，维护群众及服务单位合法权益，促进经开区殡葬事业健康有序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江苏省价格条例》《江苏省殡葬管理条例》《市发展改革委 市民政局 市市场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殡葬服务收费管理的通知》（常发改〔2025〕128号）等法律法规及文件规定，结合本地实际，现核定常州经济开发区公墓基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

如下，并将有关事项一并通知执行：

一、公益性公墓墓（格）葬费、公益性公墓维护管理费、经营性公墓维护管理费具体收费标准详见附件 1。

二、公益性公墓墓穴占地面积执行国家和省确定标准，单穴占地不得超过 0.5 平方米，双穴占地不得超过 0.8 平方米。

三、公益性公墓中现有已建好而未销售的墓（格）位，原墓（格）葬费低于本通知收费标准的，按照原标准收费；原墓（格）葬费高于本通知收费标准的，按照本通知标准收费。

四、公益性公墓和经营性公墓维护管理费，在本通知发布前已签订服务协议或已预收费用的，按原收费标准执行。协议到期后，需续签协议的，原维护管理费低于本通知收费标准的，按照原标准收费；原维护管理费高于本通知收费标准的，按照本通知标准收费。

五、经常州市或常州经济开发区价格主管部门单独定价的公墓单位，按单独定价文件明确的收费标准执行。

六、常州经济开发区公墓基本服务收费项目实行清单化管理，清单内容不得超出《关于印发常州经济开发区殡葬服务项目清单的通知》（常经经发〔2025〕29 号）规定的范围，清单之外一律不得收费。

七、公墓单位应当在服务场所醒目位置设立“收费公示牌”“办事流程公示牌”“服务规范公示牌”，自觉接受用户和社会监督。其中，“收费公示牌”具体样式请参考附件 2。（上

述要求仅针对本通知涉及的三类政府定价事项，经营性公墓墓葬费等其他收费事项也可参照执行）

八、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执行，试行期 2 年。如遇国家、省、市有关殡葬服务收费管理政策调整，从其规定。

附件：1.常州经济开发区公墓基本服务收费标准（试行）
2.《常州经济开发区公墓收费公示牌》参考样式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
经济发展局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
社会保障和卫生健康局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8 月 11 日

常州经济开发区公墓基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试行）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价格管理形式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一	公益性公墓（格）葬费					
1	格位葬	墓（格）位建造、墓碑制作（含逝者及子女名字等基本刻字、瓷像）、安葬前清理、骨灰盒铺垫、防水防盗处理、封闭墓（格）位、落葬仪式等	政府指导价	单格 双格	1200 元 1800 元	公益性公墓的墓（格）葬费可在上述价格上浮，最高上浮幅度不超过 20%，下浮不限。
2	传统墓		政府指导价	单穴 双穴	5600 元 8000 元	
二	公益性公墓维护管理费					
1	格位葬	含环境、绿化、卫生维护、简易维修（不含环境、绿化、卫生维护、简易维修（不含件））	政府指导价	年.单格 年.双格	20 元 30 元	上述价格为最高限价，公墓单位应按公墓价格和物业管理实际在上述基础上进行分档收费，下浮不限。
2	传统墓		政府指导价	年.单穴 年.双穴	30 元 50 元	
三	经营性公墓维护管理费					
1	格位葬	含环境、绿化、卫生维护、简易维修（不含件）	政府指导价	年.单格 年.双格	100 元 150 元	上述价格为最高限价，公墓单位应按公墓价格和管理实际在上述基础上进行分档收费，下浮不限。
2	花坛葬		政府指导价	年.单穴 年.双穴	130 元 200 元	
3	传统墓		政府指导价	年.单穴 年.双穴	350 元 500 元	

附件 2

《常州经济开发区公墓收费公示牌》
参考样式

常州经济开发区公墓收费公示牌

(公墓名称)

设立凭证
(即民政部门的批复文件图片)

公 墓
性 质

服务范围: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分档情况 (如有)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收费依据: 常经经发〔2025〕30号)

注: (优惠减免情况, 含减免对象及减免政策内容等, 如有)

收费单位: (收费单位名称)

收费单位电话: (服务电话)
消费者维权热线: 12345、12315

扫码支付
二维码

扫码支付
二维码

制作说明:

公示牌建议尺寸: 宽 80CM×高 120CM。颜色采用蓝底白字样式, 字体采用微软雅黑, “公墓性质”“服务区域”部分采用圆角矩形框, 底色为黄色, 文字为蓝色。

①设立凭证: 指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图片);

②公墓性质: 分为公益性公墓、经营性公墓两种;

③服务范围: 指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中所明确的服务范围;

④服务项目: 指公墓的墓葬服务(包括格位葬、花坛葬、传统墓等类别)和管理维护服务;

⑤服务内容: 价格主管部门牵头制定的定价文件中明确的墓葬服务和管理维护服务的具体内容;

⑥分档情况: 指公墓经营主体在不超过政府最高限价的范围, 根据墓位区域、格位层数等不同, 分档次自主提供不同服务并收取不同费用的情况;

⑦收费依据: 指价格主管部门牵头制定的定价文件文号;

⑧收费单位: 指公墓经营主体的名称。